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邵鉴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原董秘李儒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儒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聘任李旋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资金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暂时闲置资金，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